

上海理工大学文件

上理工〔2014〕7号

关于成立军工产品不合格品审理委员会的通知

校内各部门：

根据武器装备质量认证体系申请工作需要，为了使军品生产过程中的不合格品得到有效的控制，防止不合格品的非预期使用，现成立军工产品不合格品审理委员会，并经校长授权以下人员，全权负责学校军工产品的不合格品审理工作。其具体工作职责和工作程序详见学校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程序文件《QP/USST-83.1 不合格品控制程序》。

军工产品不合格品审理委员会由科技处、资产后勤处、相关学院相关人员组成。

（一）不合格品审理委员会：

主任：刘平

副主任：张道方

顾问：吴兆林

委员：甘屹 陈建华

审理范围：负责严重不合格品的审理工作

（二）不合格品审理小组：

组 长：甘 屹

审理员：曹栩秋 金 卡 崔海坡 周志钢 陶春先

审理范围：负责一般不合格品的审理工作

授权审理的范围：军品的设计开发、制造和服务等过程中发生的所有不合格品的审理。

不合格品审理小组是不合格品审理委员会的常设机构，负责对军品的设计开发、制造和服务过程中所发现的所有一般不合格品的审理工作。当不合格品被判定为严重不合格品时，或不合格品审理小组对一般不合格品审理存在较大分歧，不能统一审理结论时，提交不合格品审理委员会负责审理。

除非得到校长的书面签名确认，否则任何人不得更改不合格品审理小组的审理决议。不合格品审理委员会的审理结论为最终结论，不能变更。

此授权书即日起执行，如果被授权人员调离其岗位后，将重新授权。未授权的任何人员都不得进行不合格品的审理处理处置工作。

上海理工大学

2014年1月18日

校长办公室

2014年2月28日印发